

证券代码：835957

证券简称：建筑数据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毕埃慕（上海）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黄治国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董事曾迪伟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任命新的董事候选人黄治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黄治国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，本科学历。2001 年 7 月至 2002 年 12 月，任上海市盛茂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；2003 年 1 月至 2004 年 3 月，任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助理；2005 年 4 月至 2010 年 6 月，任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顾问；2010 年 8 月至 2015 年 10 月，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/大成律师事务所顾问；2015 年 11 月至今，任上海麦苗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

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董事的提名符合公司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毕埃慕（上海）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毕埃慕（上海）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0月14日